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开会方式召开山西证券超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山西证券超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已于2019年7月13日在《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公募业务网站（http://publiclyfund.sxzq.com:8000/）发布了《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开会方式召开山西证券超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为了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顺利召开，现发布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运作办法》”）和《山西证券超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山西证券超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或“山证超短债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经与本基金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关于山西证券超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基金赎回费率有关事项的议案》，会议的具体安排如下：

1、会议召开方式：通讯开会方式

2、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自2019年07月17日起至2019年08月12日17:00止（以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的时间为准）

3、会议计票日：2019年08月14日

4、会议纸质表决票的寄达地点：

收件人：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源深路1088号平安财富大厦23楼

邮政编码：200122

联系人：彭敬怡

联系电话：021-38126051

通过专人送交、邮寄送达的，请在信封表面注明系用于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之用（如“山证超短债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为《关于山西证券超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基金赎回费率有关事项的议案》（见附件一）。

上述议案的内容说明见《关于调整山西证券超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赎回费率的说明》（见附件四）。

三、权益登记日

本次大会的权益登记日为2019年07月16日，即该日下午交易时间结束后，在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均有权参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表决。

四、投票方式

1、本次会议表决票，见附件二。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通过剪报、复印或登陆本基金管理人公募基金业务网站（http://publiclyfund.sxzq.com:8000/）下载并打印等方式填制表决票。

2、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当按照表决票的要求填写相关内容，其中：

（1）个人持有人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签字，并提供本人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

（2）机构持有人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或经授权的业务公章（以下合称“公章”），并提供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如有）或由授权代表在表决票上签字（如无公章），并提供该授权代表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护照或其他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所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或者证明该授权代表有权代表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签署表决票的其他证明文件，以及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以及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3）个人持有人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持有人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参照附件三）。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4）机构持有人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持有人的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参照附件三）。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参照附件三）。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5）以上各项中的公章、批文、开户证明及登记证书，以基金管理人的认可为准。

3、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需将填妥的表决票和所需的相关文件自前述表决票收取时间内（以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通过专人送交或邮寄的方式，提交给本基金管理人（专人送达的以实际递交时间为准；通过邮寄方式提交的，以基金管理人签收时间为准）。

具体地址和联系方式为：

收 件 人：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源深路1088号平安财富大厦23楼

联 系 人：彭敬怡

联系电话：021-38126051

邮政编码：200122

请在信封表面注明：“山证超短债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五、计票

1、本次通讯会议的计票方式为：由本基金管理人授权的两名监督员在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下在表决截止日期后2个工作日内统计全部有效表决票，并由公证机构对其计票过程予以公证并形成决议。

2、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每份基金份额享有一票表决权。

3、表决票效力的认定如下：

（1）纸面表决票通过专人送交或邮寄送达本基金管理人的，表决时间以收到时间为准。2019年08月12日17:00以后送达基金管理人的，为无效表决。

（2）纸面表决票的效力认定：

1）纸面表决票填写完整清晰，所提供文件符合本会议通知规定，且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前述指定地址的，为有效表决票；有效表决票按表决意见计入相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2）如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未填、多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或表决意愿无法判断，但其他各项符合会议通知规定的，视为弃权表决，计入有效表决票并按“弃权”计入对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3）如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的，或未能提供有效证明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或代理人经有效授权的证明文件的，或未能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基金管理人的，均为无效表决票；无效表决票不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4）基金份额持有人重复提交表决票的，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相同，则视为同一表决票；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不相同，则按如下原则处理：

①送达时间不是同一天的，以最后送达的填写有效的表决票为准，先送达的表决票视为被撤回；

②送达时间为同一天的，视为在同一表决票上做出了不同表决意见，计入弃权表决票；

③送达时间按如下原则确定：专人送达的以实际递交时间为准，邮寄的以基金管理人签收时间为准。

六、决议生效的条件

1、如提交有效表决票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对应的基金份额占本基金在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则本次通讯开会视为有效；

2、《关于山西证券超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基金赎回费率有关事项的议案》应当经提交有效表决票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对应的基金份额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同意，方视为表决通过，形成的大会决议有效；

3、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定的事项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基金管理人应当自通过之日起5日内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自生效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指定媒介上公告。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和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当执行生效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生效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对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均有约束力。

七、二次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及二次授权

根据《基金法》及《基金合同》的规定，本次持有人大会需要参加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各自代理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不小于在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含二分之一），方可召开。如果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不符合前述要求而不能够成功召开，基金管理人可在本次公告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召开时间的三个月以后、六个月以内就同一议案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重新召集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应当由代表本基金在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三分之一以上（含三分之一）基金份额的持有人直接出具书面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书面意见。

重新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时，除非授权文件另有载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授权期间基金份额持有人作出的各类授权依然有效，但如果授权方式发生变化或者基金份额持有人重新作出授权，则以最新方式或最新授权为准，详细说明见届时发布的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通知。

八、本次持有人大会相关机构

1、会议召集人（基金管理人）：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源深路1088号平安财富大厦23楼

联 系 人：彭敬怡

联系电话：021-38126051

电子邮件：pengjingyi@sxzq.com

网站：www.i618.com.cn

公募基金业务网站：http://publiclyfund.sxzq.com:8000/

2、基金托管人、监督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中路188号

客服电话：95559

3、公证机关：上海市东方公证处

联 系 人：林奇

联系电话：（021）62154848

4、律师事务所：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

联系电话：（021）51150298

九、重要提示

1、关于本次议案（见附件一）的说明详见附件四《关于调整山西证券超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赎回费率的说明》。

2、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需由出席会议的符合要求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有效凭证所代表的基金份额占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方可召开，且《关于山西证券超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基金赎回费率有关事项的议案》需经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通过，故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存在未能达到开会条件而召集失败或议案无法获得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的可能。

3、请持有人在提交表决票时，充分考虑邮寄在途时间，提前寄出表决票。

4、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有关公告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公募基金业务网站（http://publiclyfund.sxzq.com:8000/）查阅，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95573）咨询。

5、本通知的有关内容由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附件一：关于山西证券超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基金赎回费率有关事项的议案

附件二：山西证券超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

附件三：山西证券超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四：关于调整山西证券超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赎回费率的说明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07月15日

附件一：

关于山西证券超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调整基金赎回费率有关事项的议案

山西证券超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

为改善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投资体验，降低持有成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山西证券超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山西证券超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的有关约定，山西证券超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提议调整山西证券超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赎回费率，并将在最近一期公告的招募说明书中予以相应更新。

具体说明见附件四《关于调整山西证券超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赎回费率的说明》。

为实施调整本基金赎回费率的方案，提议授权基金管理人办理本次调整本基金赎回费率的有关具体事宜。

本议案审议通过的上述事项，将于本公司发布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公告之日起实施。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基金管理人：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07月15日

附件二：

山西证券超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

基金份额持有人名称：			
证件号码（身份证件号／营业执照）	基金账号		
审议事项（请在表决意见下打钩）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山西证券超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基金赎回费率有关事项的议案			
基金份额持有人／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

请以打“√”方式在审议事项后注明表决意见。持有人必须选择一种且只能选择一种表决意见。表决意见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意见。多选或表决意见空白，或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模糊不清或相互矛盾的，其他要件均符合本会议通知的规定，其所持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结果均计为“弃权”。表决票上的签字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的，将视为无效表决。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公司代表本人（或本机构）参加投票截止日为 2019年08月12日17时的以通讯方式召开的山西证券超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代为全权行使对所有议案的表决权。

若山西证券超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重新召开审议相同议案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除非重新授权，本授权继续有效。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基金账户号：

受托人签字/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日期：年月日

附注：

（1）本授权委托书中“委托人证件号码”，仅指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开立基金账户时所使用的证件号码或该证件号码的更新。

（2）“基金账户号”处空白、多填、错填、无法识别等情况的，不影响授权效力，将被默认为代表持有人所持有的本基金所有份额。

（3）本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和内容自制在填写完整并签字盖章后均为有效。

附件四：

关于调整山西证券超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赎回费率的说明

一、声明

为改善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投资体验，降低持有成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山西证券超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山西证券超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的有关约定，山西证券超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提议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关于调整本基金的基金赎回费率有关事项的议案。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属于一般决议，经出席会议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通过后，决议即可生效。调整本基金基金份额赎回费率的议案存在无法获得相关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的可能。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且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的事项需报中国证监会备案。中国证监会对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的备案，均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投资价值、市场前景或投资者的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

二、招募说明书修改对照说明

第八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	六、申购费用和赎回费用 2、赎回费 本基金A类和C类基金份额适用相同的赎回费率，具体费率如下表所示： 持续持有期（N） 赎回费率 N＜7日 1.50% 7日≤N＜30日 0.10% N≥30日 0 赎回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投资人可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对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收取的赎回费用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六、申购费用和赎回费用 2、赎回费 本基金A类和C类基金份额适用相同的赎回费率，具体费率如下表所示： 持续持有期（N） 赎回费率 N＜7日 1.50% N≥7日 0 赎回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投资人可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对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收取的赎回费用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七、申购份额与赎回金额的计算 2、基金赎回金额的计算 基金的净赎回金额为赎回金额扣减赎回费用，计算公式为： 赎回总金额=赎回份额×赎回当日该类基金份额净值 赎回费用=赎回总金额×赎回费率 净赎回金额=赎回总金额—赎回费用 例：某投资人在T日赎回10万份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持有期限大于7日且不满30日，对应的赎回费率为0.1%，假设赎回当日A类基金份额净值是1.2000元，则其可得到的赎回金额为： 赎回总金额=100,000×1.2000=120,000.00元 赎回费用=120,000.00×0.1%=120.00元 净赎回金额=120,000.00—120.00=119,880.00元	七、申购份额与赎回金额的计算 2、基金赎回金额的计算 基金的净赎回金额为赎回金额扣减赎回费用，计算公式为： 赎回总金额=赎回份额×赎回当日该类基金份额净值 赎回费用=赎回总金额×赎回费率 净赎回金额=赎回总金额—赎回费用 例：某投资人在T日赎回10万份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持有期限小于7日，对应的赎回费率为1.5%，假设赎回当日A类基金份额净值是1.2000元，则其可得到的赎回金额为： 赎回总金额=100,000×1.2000=120,000.00元 赎回费用=120,000.00×1.5%=1,800.00元 净赎回金额=120,000.00—1,800.00=118,200.00元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07月15日

证券代码:002813 证券简称:路畅科技 公告编号: 2019-035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9年半年度（1－6月）

2.前次业绩预告情况：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04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22) 中预计：2019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2600万元至-1800万元。

3.修正后的预计业绩：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其他

项 目	本报告期 (2019年1－6月)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人民币3500万元至4500万元	亏损：人民币1054.66万元

二、业绩预告修正预审计情况

公司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未经会计师事务所的预审计。

三、业绩修正原因说明

业绩修正的主要原因是：

公司根据市场情况正在进行收入结构和管理调整，控制各项成本费用，但进度不及预期。在汽车市场大调整的背景下，老产品销售下降，新产品上量较慢，销售收入和毛利率有所下降。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修正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估算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公布的2019年半年度报告为准。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业绩预告修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公司将对本次业绩预告修正的原因进行分析，按照《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相关规定进行责任认定，并在以后的工作中加强业务培训和管理力度，提高相关业务人员的核算水平，以避免类似情况再次发生。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813 证券简称:路畅科技 公告编号: 2019-036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冶金废渣超细粉环保新材料项目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项目投资概述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路畅科技”或“公司”）于2018年12月1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于2018年12月27日召开的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全资子公司南阳畅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冶金废渣超细粉环保新材料项目的议案》，该项目主要利用高炉水渣、钢渣，建设一条规模为100万吨/年的矿渣微粉生产线，产品是水泥和混凝土的优质掺合料，是一种新型的绿色建筑材料。项目计划投资总额人民币8,000万至10,000万元，项目资金来源为公司自筹资金。公司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详情见本公司2018年12月12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冶金废渣超细粉环保新材料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5）。

二、投资项目的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该项目投资近6600万元，目前筹备工作进展如下：1、人员方面：编制人员已招聘到位，并进行了岗前培训，初步具备操作技能；2、物料准备：高炉炉渣已进行囤积，现已具备入磨水分要求，风、水、电、气已接进厂区；3、设备情况：各设备已安装调试完毕，基本达到试产或生产条件；4、基础建设：计量系统正在安装，厂区内硬化和绿化工作正在进行；5、相关投产前的验收手续正在陆续取得或完善。

综上所述，该全资子公司已基本达到了试产或生产条件，公司将尽快组织正式投产。

三、项目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该项目投产后，将增加公司在新材料领域的产品线，增强公司抵抗风险的能力，给公司带来可观的销售收入和利润贡献，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管理、中长远发展有积极的正面影响。该项目投产后，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887 公告编号:2019-081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2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2019年4月24日召开了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7,305.97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进行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并授权董事长行使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该事项自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9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额度。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于2019年7月12日签订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90天”理财计划，现就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公告如下：

一、存款产品情况

1.产品名称：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90天”

2.产品收益类型：保本保证收益型

3.产品起息日：2019年7月13日

4.产品到期日：2019年10月11日

5.产品收益计算期限：90天

6.预期年化收益率：3.15%

7.投资金额：1800 万元

8.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二、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和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和期限均在授权额度内，无需再另行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

四、投资风险提示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风险提示

理财产品发行人提示了产品具有认购风险、本金及投资收益风险、管理人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延期风险、再投资风险、信息传递风险、理财计划不成立风险、不可抗力风险、合作销售机构风险、募集失败风险、提前终止风险、法律风险等。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进行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也不得购买以股票、利率、汇率及其他衍生品为主要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风险可控。

2、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实施所需资金不受影响、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本理财产品期限短、风险较小。与此同时，公司对现金管理使用的募集资金进行了充分的预估和测算，相应资金的使用不会影响公司日常业务的发展。在保本的前提下，对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增加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情况

本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的情况如下：

序号	购买主体	发行主体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预期产品收益率	产品收益起算日	产品到期日	到期情况
1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	农业银行“本利丰·34天”	保本保证收益型	2,500	3.0%	2018-9-25	2018-10-30	已到期
2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招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类	4,000	3.55%	2018-8-31	2018-11-30	已到期
3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	农业银行“本利丰·62天”	保本保证收益型	2,000	3.05%	2018-11-3	2019-1-4	已到期
4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招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简称H0002027）	保本浮动收益类	4,000	3.43%	2018-12-5	2019-3-5	已到期
5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	农业银行“本利丰·90天”	保本保证收益型	2,000	3.15%	2019-1-8	2019-4-8	已到期
6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招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简称H0002181）	保本收益类	4,000	3.28%	2019-3-8	2019-6-10	已到期
7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步步生金8688	保本浮动收益类	750	2.30%－2.90%	2019-4-2	随时赎回	已到期
8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	农业银行“本利丰·90天”	保本保证收益型	2,000	3.15%	2019-4-10	2019-7-9	已到期
9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招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简称TH000071）	保本收益类	4,000	3.85%	2019-6-11	2019-9-11	未到期
10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步步生金8688	保本浮动收益类	750	2.20%－2.80%	2019-7-3	随时赎回	未到期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及结构性存款未到期的本金总金额为人民币 6,550 万元（含本次）。

七、备查文件

1.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90天”理财产品及风险和客户权益说明书、投资理财业务凭证。

特此公告。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7月12日

证券代码:000695 证券简称:滨海能源 公告编号:2019-022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业绩预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19年1月1日-2019年6月30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如适用）：□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约240万元至360万元	-1,393.44万元
	比上年同期扭亏为盈：117.22%至125.84%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约0.0108元至0.0162元	-0.06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2018年公司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将每年半年度业绩为季节性亏损的热电业务剥离，因此本期业绩不再包含热电业务，预计公司2019年半年度业绩比去年同期业绩扭亏为盈。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中的财务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估算，公司2019年上半年的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即将披露的2019年半年度报告为准。

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7月15日

关于国泰惠富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7月15日

一、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泰惠富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泰惠富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6955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国泰惠富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国泰惠富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文件的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19年7月15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9年7月15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1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1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注：自2019年7月15日起，对本基金的申购、转换转入业务的金额进行限制。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转换转入业务的金额不应超过100,000.00元，如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转换转入业务的金额超过100,000.00元，本基金管理人将有权部分或全部确认失败。

二、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在本基金限制大额申购、转换转入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赎回等业务正常办理。本基金取消或调整上述大额申购、转换转入业务限制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 www.gt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88 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7月15日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华融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单笔申购最低金额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19年7月15日起，调整华融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A类份额（基金代码000785，以下简称“华融现金增利A”）的首次及追加单笔申购金额的最低限额，有关调整事项如下：

一、调整方案

自2019年7月15日起，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和网上直销系统以及其他销售机构申购华融现金增利A的首次单笔申购最低金额限额变更为0.01元，追加单笔申购最低金额限额变更为0.01元。

二、相关规则

各销售机构设置的首次及追加单笔申购的最低金额不得低于本公司设定的上述值，但可以等于或高于上述值。投资者通过销售机构购买华融现金增利A，须遵循销售机构所设定的首次及追加单笔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敬请投资者留意。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390

网址：http://fund.hrsec.com.cn

风险提示：

1、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基金的过往业绩不预示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2、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7月15日

南方基金关于南方恒新39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下列销售机构签署的销售协议，本公司决定增加下列销售机构为南方恒新39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南方恒新39个月A，基金代码：007567；基金简称：南方恒新39个月C，基金代码：007568）的销售机构。

从2019年07月15日起，投资人可前往下列销售机构办理该基金的认购及其他相关业务。具体业务办理规则请遵循下列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或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细情况：

编号	销售机构名称	联系方式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28 网址:www.spdb.com.cn

投资人也可通过访问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费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

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07月15日

申万菱信中证申万证券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近期，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申万菱信中证申万证券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B类份额（场内简称：证券B；交易代码：150172）二级市场交易价格较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溢价幅度较高。2019年7月11日，申万证券B份额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1.381元，相对于当日0.8016元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溢价幅度达到72.28%。截止2019年7月12日，申万证券B份额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1.388元，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提示如下：

1、申万证券B份额表现为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由于申万证券B份额内含杠杆机制的设计，申万证券B份额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将大于申万证券份额（场内简称：申万证券，场内代码：163113）净值和申万证券A份额（场内简称：证券A，场内代码：150171）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即申万证券B份额的波动性要高于其他两类份额，其承担的风险也较高。申万证券B份额的持有人会因杠杆倍数的变化而承担不同程度的投资风险。

2、申万证券B份额的交易价格，除了有份额参考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风险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申万菱信中证申万证券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运作。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申万菱信中证申万证券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5、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相关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七月十五日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兴业聚盈灵活配置混合基金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渠道开通定投业务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19年7月16日起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银行”）开通兴业聚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兴业聚盈灵活配置混合，基金代码：002494）产品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以下简称“定投”）：指投资者通过销售机构提出申请，约定每期